

甘肃农业大学学生校外住宿承诺书

学校有条件为学生提供住宿，为了学生的安全和学习、生活不受影响，不允许学生擅自在校外租房住宿。但因个人确有特殊情况，不能在学校公寓内住宿者，必须向学校提出申请并做出以下承诺：

- 一、在校外住宿纯属个人行为 and 需要。
- 二、本人在校外租房住宿是经家长同意的。
- 三、本人对学校的住宿管理要求知晓无疑。
- 四、本人愿意对校外租房所导致的一切后果负全部责任。

五、学校对校外住宿所发生的学生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不承担任何责任。且对学校声誉和正常教学、生活秩序产生不良影响的学生，将追究其责任。

六、校外住宿期间每半月要向所在学院汇报情况，若发生重大事件时，必须及时向学校如实报告。

七、如实登记以下内容：

1. 租房原因：
2. 详细住址：
3. 联系方式：
4. 是否同意承诺加强人身和财产安全的自我保护。

学生家长意见：

家长签名：

以上承诺是学生本人意愿的真实表述

学生本人签名：

学院意见（盖章）：

计财处（盖章）：
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（盖章）

201 年 月 日

注：此件背面附家长身份证及户口簿复印件。